交叉执行有序推开 改革效能逐步释放

有效化解重大疑难和长期未执结案件

平安聚焦

□ 本报记者 杜洋

为充分激发交叉执行制度效能，有效破解执行实践难题、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进执行机制改革，最高人民法院从2023年10月部署开展交叉执行试点工作，并在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于2024年3月在全国法院全面有序推开此项工作。

数据显示，自2023年10月开展试点以来，全国法院交叉执行案件72843件，取得实质进展或者化解23119件，执行到位金额398.91亿元。目前，交叉执行案件数量呈稳步上升趋势，改革效能逐步释放。

近日，最高法发布10件人民法院交叉执行典型案例并印发《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交叉执行工作的指导意见》，介绍了交叉执行工作的新进展，进一步明确了交叉执行基本原则、适用范围、方式选择、程序衔接、监督管理等工作机制。

“典型案例不仅展示了通过交叉执行方式有效化解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和长期未执结案件的实践成果，还体现了人民法院在依法维护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良性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打通了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中国政法大学全面依法治国研究院教授刘静坤对《法治日报》记者说。

协同执行护发展

交叉执行即通过运用督促执行、指令执行、提级执行、集中执行、协同执行等方式，有效防止权力、关系、人情干扰，强化监督管理，提高执行质量和效率。

在全国执行标的最大的知识产权案件之一的“四川某瑞化工公司与某升化工公司执行实施案”中，交叉执行让这起“骨头案”变为化解知识产权纠纷的“精品案”。

2022年12月26日，最高法知识产权法庭对该案作出生效判决，判令某升化工公司立即停止销售使用四川某瑞化工公司的涉案技术秘密所生产的三聚氰胺产品，销毁其涉案设备等，并赔偿9800万元。

2023年2月6日，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人民法院对该案立案执行，并将某升化工公司的金钱给付义务执行完毕。但某升化工公司一直未主动履行销毁设备等行为义务，因拆除、销毁案涉设备具有极强的专业性和一定的危险性，成本巨大，且对员工就业、企业经营等造成较大影响，导致执行程序陷入僵局。

最高法遂对本案进行挂牌督办，协调案件所涉的四川、广东、山东三地九家法院形成合力、协同推进。后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将本案提级执行，通过发送司法建议等方式加大执行力度。

今年1月28日，经三级法院多次组织磋商，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并签订协议，“一揽子”解决本案及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某专利侵权案的执行，并促进了另外两起关联诉讼的化解。

“此案为依托交叉执行工作机制解决行为类执行案件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的模板。”刘静坤说，作为最高法挂牌督办的“交叉执行第一案”，该案经四级法院内外联动、协同执行，以强制托底促进执行和解，让已有设备持续创造经济利益，既成功兑现了当事人的胜诉权益，又让被执行人某升化工公司实现了可持续发展。

集中办理促共赢

为营造优良的营商环境，人民法院聚焦执行难案积案开展交叉执行，调动精锐力量，确保“好钢用在刀刃上”，在保障实现胜诉权益的同时力促被执行企业稳定发展，满足当事人期盼。

某房地产开发公司与某农村商业银行签订《借款合同》，用其名下商业房产一幢（-1至12层）为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贷款期限届满后，某房地产开发公司未按期履行，某农村商业银行多次催讨未果后，向陕西省商洛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商洛中院对整栋商业房产进行了查封，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执行法院委托评估机构对整幢楼进行评估的同时也评估了每一层的价值。整幢楼流拍后，某农村商业银行接受了该幢楼的1层至11层，实现以物抵债。

在执行过程中，商洛中院了解到商州区人民法院正在执行某建设公司与该房地产开发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也对该幢楼进行了轮候查封。如果商洛中院直接结案，被执行人名下剩余的-1层和第12层将由商州区法院进行处置，需要重新进行评估拍卖，会增加被执行人经济负担。

商洛中院遂决定将商州区法院执行的案件提级合并执行，将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名下尚未以物抵债的-1层和第12层作价700万元以物抵债给了某建设公司，兑现了部分胜诉权益。

为妥善化解纠纷，减少双方当事人诉累，人民法院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摸透案情，灵活选择交叉执行方式，充分发挥交叉执行制度的效能。

2023年1月14日，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法院就青岛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田某某等增资纠纷执行案立案执行。

崂山区法院在执行中发现，位于青岛市城阳区被依法查封的一宗面积为38亩的批发零售用地由于法律关系复杂，处理难度极大，导致查封长达9个月未拍卖成交。

为加快收储土地，兑现胜诉权益，避免因异地处置财产造成司法资源浪费和司法成本增加，经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研判，于2023年9月26日作出裁定，指定城阳区人民法院执行该案。两区法院迅速对接，一天之内完成卷宗交接工作，两天内立案，三天内挂网拍卖，申请执行人顺利领取全部执行案款，买受人亦顺利完成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交叉执行制度能够立足个案特点，综合利用相关法律程序，解决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复杂法律问题。对于复杂的执行案件，只有统筹立审执程序，实行整案集中办理，才能系统解决相关争议问题，保证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实现多方共赢。”刘静坤说。

妥善执结有温度

如何避免“办一个案子，垮掉一个企业”？

内蒙古某矿业有限公司所有的某露天煤矿项目是国家煤炭工业“十一五”规划的十个千万吨露天煤矿之一。该公司投入巨额资金和大量人力、物力后，基本完成了建设，但由于多种客观原因，该煤矿自2019年6月一直处于停建停产的状态。

2019年6月至2022年底，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全盟法院共受理涉内蒙古某矿业有限公司执行案件53件，申请执行标的合计2.5722亿元。因公司停产不能偿还债务，案件无法顺利执结。

锡林郭勒盟中级人民法院及时转变执行思路，将辖区基层法院涉该公司执行案件全部提级至中级法院统一执行，成立案件执行工作组，争取集中化解企业债务。

经过一年的恢复整顿，内蒙古某矿业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得到明显改善。截至目前，锡盟中院将该公司所涉上下游民营企业本金部分已全部执行到位。该公司正在积极偿还剩余债务。

人民法院通过采取提级集中执行举措，做实交叉执行，高位推动债务集中化解，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最大限度减少对被执行人正常生产生活的影响。

2012年，山西某饭店以饭店主楼及相应土地作抵押从某银行太原分行贷款1.5亿元用于装修改造，某某宾馆提供担保。该项贷款于2015年6月逾期。

2017年7月，某银行太原分行将山西某饭店及担保人诉至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年4月，该案进入执行程序，执行法院发现被执行人山西某饭店历史债务包袱重，在岗及退休职工1300人，生产经营困难，偿债能力弱，担保方某某宾馆也经营困难，如果简单把山西某饭店抵押的房产及土地强制处置变现偿债，可能出现“执行一个案件，垮掉一个企业，下岗一批职工”的后果。

2023年12月，最高法将本案作为督促执行案件，与山西两级法院协同推进执行此案。1月12日，当事双方就债务化解处置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并向太原中院申请结案。

“在交叉执行过程中，人民法院积极发挥了司法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职能，妥善执结积案，避免了‘企业执结即破产’，为‘基本解决执行难’奠定了坚实基础，体现了司法的温度，为企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的同时，也促进了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刘静坤说。

商洛中院推动党建品牌与审判业务深度融合
以党建促队建锻造过硬干部队伍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 本报通讯员 郝 亮

“光忙着说我们的事儿，水也没顾上喝多少……天黑了，你们路上小心些。”4月17日，陕西省商洛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邓昊宇来到辖区古城镇，联合包村干部、村委会工作人员，成功调解一起邻里纠纷。傍晚返程时，当事人刘婆婆嘱咐道。

这是商洛中院民事审判团队贯彻“和家亲”理念，将创建的“法暖万家”支部党建品牌与审判业务深度融合，以党建促审判带队建的生动实践。

干事创业，关键在人。今年以来，商洛中院持续提升干部作风能力，以多维举措打出锻造过硬队伍“组合拳”，不断厚植干警“学”的根基，主动立起“比”的标尺，鲜明培树“做”的导向，压茬形成“清”的常态，为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奠定坚实人才根基。

党建引领明方向

“我们以‘融合式’党建，有效破解党建审判‘两张皮’问题……”7月10日，商洛中院民一庭党支部书记、庭长王金新在支部会议上说道。他要求法官干警常走进田间地头进行现场调解、开展巡回审判，弘扬天下无讼、以和为贵的价值追求，营造诚信友善、文明和谐的社会氛围。

4月9日，商洛中院制定《以“我是商法共产党员”为主线推进机关党建与审判业务深度融合的指导意见》，坚决落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要求，引导党员干警做到“两个维护”争当“政治先锋”、狠抓理论武装争当“学习先锋”、筑牢基层堡垒争当“战斗先锋”、践行文明司法争当“正义先锋”、坚持底线思维争当“清廉先锋”，15个党支部结合各自工作职能，构建起“1+N”党建品牌矩阵。

与此同时，商洛中院在全市法院同步开展“一法院一创新”“一支部一品牌”“一法庭一特色”创建活动，有效激发党员干警干事创业热情和基层党组织战斗活力，“商法护商”“助农法庭”等特色党建与业务融合品牌应运而生，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优质司法服务和保障。

近年来，商洛中院先后荣获人民法院政治工作先进集体、人民法院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提升工程优秀组织奖、模范机关和党建品牌“双示范”单位等荣誉，《以“六化”工作法铸牢党性“五魂”——“公平正义铸党魂”党建品牌引领高质量发展》获评第二届新时代人民法院党建创新优秀案例。

教育培训强素质

百年珍酿，古韵东方，位于商洛市丹凤县辖区的丹凤葡萄酒厂，距今已有近百年的发展史。

4月26日，由商洛中院一支青年干警组成的“天平之光”志愿者团队走进丹凤葡萄酒产业园，干警结合实际案例，对企业生产经营及销售过程中的涉法知识，用工、劳动者维权等法律问题开展普法宣讲，现场答疑解惑，通过“送政策、优服务、解难题”举措，维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得到企业员工的一致好评。

“学如弓弩，才如箭镞”，这是商洛中院设立政治理论大讲堂、审判业务大讲堂“两个课堂”，构建党组带头领学、支部集体研学、政治讲堂导学、青年小组互学、干警个人自学的联学模式，锻造站起来能讲、坐下去能写、拿起卷宗能办案、深入基层能指导、走出单位能沟通协调“五能干警”的具体表现。

2023年以来，全院举办专题学习36期、受训4300余人次，干警为机关、企业、学校等授课66场次，组织庭审观摩14次。

同时，为培养和储备一批高素质年轻干部队伍，商洛中院组建了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并在全市法院部署开展“实战大练兵”活动，制定10项实施细则，明确14项业务竞赛内容，开展全方位、系统性实战锻炼；出台干警教育短中长“三期叠加”轮训计划，与多所高等院校签订合作协议，聘请33名专家学者入驻法院系统理论专家库，在课程讲座、带案指导、审判实务、人才锻炼、智慧法院建设等领域开展多元交流。

文化涵养铸品格

“追忆昨日之史，以为今日之鉴，更奠明日之基，未来的法院人，当从志书中汲取营养智慧，涵养文化品德，铭记苦难辉煌，珍惜发展成果，扛起时代责任。”

历经八载春秋，搜集百余万字图文资料，甄选2000余个精品案例，八易其稿的《商洛法院志》于2023年10月正式出版，序言中这段话发人深省。

文化的力量是无穷的，如何实现以文塑人、培育堪当时代重任的干警？

为此，商洛中院出台《关于加强新时代机关文化建设的实施意见》，提出打造书香法院目标，以先进文化涵养坚定忠诚的政治观念、自信自强的信念品格、德法兼修的司法担当、亲和良善的为民情怀、精益求精的敬业精神、改革创新的成事心志、虚怀若谷的学习习惯、帮扶共进的团队追求、清净周正的做事风格、清白如玉的底线思维“十大品质”，帮助干警内正其心、外修其行，严于自律、拒耻为荣。

6月20日，作为全省首家依托司法案件庭审观摩，融合党员法治宣传教育、廉政思想教育、依法行政理念教育、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教育于一体的法治教育基地——商洛市法治廉政教育基地，在商洛中院揭牌成立。

与此同时，商洛中院策划举办“我在基层当法官”演讲比赛，联合市纪委监委开展“纪法衔接”青年干部联学交流，开办“法官讲办案故事”栏目，定期评选全市法院“业务之星”，策划“巾帼心向党 书香绽芳华”“读故事里的法治 做新时代的法官”等文体活动，被陕西省委、省政府表彰为“文明单位”，被市直机关工委评选为“清廉机关示范单位”，“明德尚法 至公为民”文化品牌获评全省法院优秀文化品牌。

“审判队伍现代化是人民法院工作现代化的基础性工程，我们将持续聚焦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目标，多举措教育引导干警在理论学习中涵养能力素养，在学思践悟中主动担当作为，在细照笃行中恪守廉洁司法，努力打造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法院铁军，为奋力推进法院工作现代化提供坚强人才保障和不竭动力源泉。”商洛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宏德表示。

972名机关民警到派出所“墩苗”

周口强力推进派出所建设提升基层平安指数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郁发顺

平安不平安，数据来展现。2020年至2023年，河南省周口市刑事案件立案数同比分别下降3.54%、8.5%、28.59%和8.75%。

面对数据上的变化，近日，周口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张元明说：“我们牢固树立大抓基层、大抓基础的鲜明导向，深入推进基层提振、基础提质、基本能力提升‘三大行动’，持续打造派出所建设和基层基础工作标准化新样板，为强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周口实践创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如今，周口市公安局紧紧围绕“基础牢、出事少、治安好、党和人民满意”的工作目标，将派出所建设作为周口公安“一号工程”强力推进，派出所实力、活力、战斗力显著提升。

科技赋能警务

7月3日，走进淮阳区公安局北关派出所综合指挥室，电子显示屏上正在显示民警接处警过程的现场画面。

“这是通过民警随身佩戴的5G图传执法记录仪实时传回的。给民警配备新型的5G图传执法记录仪，一方面实时监督民警接处警、安全检查等情况，一方面实时观察民警接处警过程，一旦发生突发情况，第一时间组织后备警力前往增援。同时，对民警实时传回需要核实的信息立即进行研判分析，为一线民警开展工作提供信息技术支撑。”北关派出所所长凌彤指着屏幕说。

近年来，周口市公安局强力推动中心城区派出所机构改革，全面实现“一乡镇(办)一派出所”。同时，从规范派出所值班备勤、出警处警、执法办案等方面细化明确20项具体标准，将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要求贯穿到每个环节。

“以前，无论是社区民警还是一线办案民警，实施大轮班值班，什么都干，什么都不专。现在，社区警务队、案件办理队和综合指挥室既各司其职又发挥自身优势，警务效能大幅提升。”周口市公安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文昌派出所所长康兵说。

周口市在派出所积极探索推行“两队一室”新型警务模式，实现基层社会治理共建共享共治。今年以来，全市立刑事案件数较去年同期下降18.2%，现行命案发案数较去年同期下降58.33%。

创新社会治理

“你们既是兄弟，又是邻居，为了几棵树打架，划不来。”6月24日，在太康县老冢镇三王行政村东头，社区民警王树明、辅警李龙飞正在对王姓兄弟的纠纷进行现场调解。

原来，兄弟二人因地里种植的几棵杨树影响玉米生长闹起了矛盾。正在村里走访的王树明、李龙飞得知后，第一时间赶到事发现场进行调解，最终使双方握手言和。

周口市公安局结合实际强化“一村(格)一警”建设，2022年5月，联合市委组织部出台加强公安派出所班子建设的相关规定，探索建立“社区民警包片、专职辅警包村、网格员包户”三级管理模式。如今，全市195个派出所所长进同级政府班子，3832名驻村民辅警兼任村党支部副书记、村委会副主任实现全覆盖，新建或改建警务室525个、警务工作站4521个。

锻造过硬队伍

近年来，周口市公安局瞄准执法突出问题和能力不强等薄弱环节，大力推进派出所党建队建规范、执法执勤规范、内务管理规范，持续推进“轮岗交流、双向选择、下派任职”三项机制，选派市县局机关优秀年轻干部到派出所“墩苗”，对40岁以下没有基层工作经历的民警，3年内全部下沉派出所锻炼一遍，全市687名派出所民警被记功嘉奖，541名优秀派出所民警被提拔重用。

截至目前，周口市972名没有基层经历的机关民警分批次下沉至派出所锻炼，全市派出所警力达到全市在编民警的40.14%，所有农村行政派出所在编民警均达到6人以上。

海口海事法院推进“无讼渔港”建设

平安资讯

本报讯 记者**邢东伟 翟小功** 通讯员**吴英艳** 近日，在海南省琼海市潭门镇海事司法服务中心成立一周年之际，海口海事法院联合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三支队、琼海市司法局、潭门镇人民政府、琼海市渔政事务服务中心、琼海市潭门镇渔民协会等多家单位，签署《潭门镇“无讼渔港”多元调解海事司法服务保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共同全力推进潭门“无讼渔港”建设。

据悉，潭门镇海事司法服务中心于2023年5月16日成立，系海南省首家为维护渔民渔企合法权益专门设立的调解服务中心，是服务潭门远洋渔业发展的有利平台。成立潭门镇海事司法服务中心的做法被海南省营商环境建设厅推广，也被琼海市政府列入地方平安中国建设的有效措施。经过一年的实践和探索，潭门“无讼渔港”建设已初见成效，目前已成功调处涉海涉渔矛盾纠纷76件。

《协议》各方约定，将潭门镇海事司法服务中心的服务站点由原来的5个扩展到13个，潭门海岸派出所等8处将作为该司法服务中心新设置的矛盾纠纷受理点，同时安排工作人员具体参与协调、负责潭门镇渔业纠纷调解和诉调对接工作。

根据《协议》，潭门镇海事司法服务中心以“一站式办结”为着力点，实行行业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同向发力工作机制。该服务中心成员单位受理涉渔纠纷案件调解成功的，由服务中心相关单位出具书面申请书，海口海事法院博鳌法庭经审查后予以司法确认；调解不成功的，经当事人同意，可将相关材料移送博鳌法庭进行立案。此外，该服务中心将每半年召开一次工作会议，不定时召开重大、疑难涉海涉渔纠纷专题会，组织开展海事法律知识讲座和相关普法宣传活动，不断提升海事司法服务能力，增强群众的法治意识。

近年来，海口海事法院积极参与潭门镇基层社会治理，建立了富有海事特色的“法庭+地方司法+海岸警察+海事行政+地方政府+渔民协会”的“六调联动”解纷机制，实现了事前服务、事中调解、事后司法确认的“三位一体”服务，切实维护了渔民渔企的合法权益。下一步，海口海事法院将继续依托潭门镇海事司法服务中心，加强同地方行政、执法等部门的信息共享和交流学习，为全力推进潭门“无讼渔港”建设、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提供优质的海事司法服务。